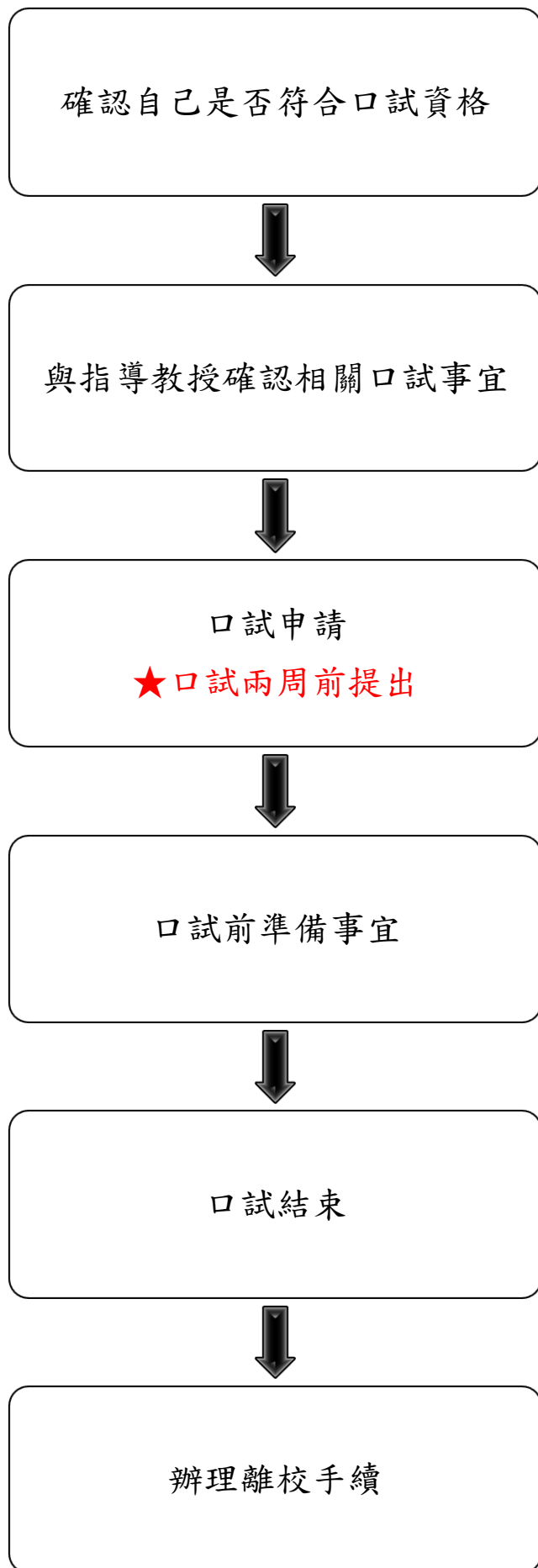


論文口試申請流程



◎確認以下事項：

1. 修畢 36 學分（技術、管理、法律課群各至少九學分，至少需修習本所課程三十學分）
2. 修畢研究倫理課程
3. 通過英文門檻
4. 完成論文

◎確認以下事項：

1. 口試時間
2. 口試委員的相關資料
3. 口試地點

◎登錄論文資訊

◎列印以下表單並繳交至專利所辦公室

1. 碩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書
2. 碩士學位口試委員推薦表暨碩士學位口試時程排定表
3. 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委員推薦書
4.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

◎於口試前一周將論文送達口試委員

◎與秘書領取口試委員口試費

◎登錄台科大學生資訊系統，並列印以下表單：

1.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審定書
2. 碩士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
3. 列印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

◎繳交以下資料至專利所辦公室

1. 口試費印領清冊
2. 列印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

◎列印論文：兩本平裝一本精裝

（平裝繳交至專利所辦公室，精裝繳交至圖書館）

◎上傳論文至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

http://www-o.ntust.edu.tw/~lib/ETD-db/etheses_download.html

◎完成研究生畢業辦理離校手續單